**泉州市第三医院关于医疗设备采购公示**

泉州市第三医院拟对所需医疗设备进行竞争性谈判采购，欢迎具备资质的合格供应商前来参加。

一、采购项目名称：医疗设备竞争性谈判采购

二、采购预算及项目内容：

|  |  |  |  |
| --- | --- | --- | --- |
| **设备名称** | **单位** | **数量** | **最高限价（元）** |
| 麻醉机 | 台 | 1 | 80000 |

**备注：1.详细技术规格及要求请参阅谈判文件第二部分谈判内容及要求。**

三、招标方式：竞争性谈判（报名二家及以上为竞争性谈判；报名只有一家，转为单一来源谈判）。

四、投标人的资格要求：

1.具有相关设备的生产资质或经营许可资质，不属于医疗器械的请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2.投标供应商须为设备的生产厂家或已取得相关授权资质的供应商；

3.投标供应商不得被列入财政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4.属于医疗器械的产品应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医疗器械注册证及其附表或新版医疗器械注册证；

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参与；

6.投标委托代理人须是机构的正式员工，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报名材料。

五、本项目的预算审核价**为 ￥80000.00元（人民币捌万元整） ，**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六、符合资格的供应商应当在公示之日起每天（节假日除外）8:30至12:00，13:30至17:00(北京时间)报名。报名截止时间：2020年6月12日下午15：00时。报名地点：泉州市第三医院3号楼13层药械科。未报名的供应商，其投标（谈判）文件将被拒绝。

报名时，请提供以下证明文件**（均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1、法定代表人参加时提供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时必须提供由法定代表人对授权代表人的授权书（原件）及授权代表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2、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税务登记证副本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

3、所投产品属于医疗器械的须提供投标供应商《医疗器械生产许可证》复印件或《医疗器械经营企业许可证》复印件或《医疗器械经营备案凭证》复印件。

七、**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北京时间）：2020年6月12日下午15时**，现场提交。逾期送达或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恕不接受。

八、谈判响应文件递交地点及开标地点：泉州市第三医院3号楼13层会议室（福建省泉州台商投资区洛阳镇康泰路3号）

九、**开标时间：2020年6月12日下午15时（北京时间）。**

十、联系人：刘科长 联系电话：0595-27551137

十一、监督电话：0595-27551172

 泉州市第三医院

 2020年6月8日